

南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洪住建字〔2024〕2号

关于开展2023年度南昌市优质建设工程奖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住建部门，南昌市建设工程综合监督事务中心，各施工、监理企业：

根据《南昌市优质建设工程奖评选办法》（洪建发〔2018〕10号，以下简称《评选办法》）有关规定，经我局研究，现就开展2023年度南昌市优质建设工程奖评选申报推荐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截止时间

2024年3月1日前。

二、申报条件和工程规模

（一）申报条件

1. 申报工程应是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完成竣工验收备案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工程，或在此期间竣工验收合格的建筑装饰装修和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2. 申报工程必须是市优质结构工程或质量管理标准化示范工程。

3. 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过质量事故、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以及未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的其他事件的工程。

4. 项目未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出出借资质、围标串标、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行政处罚的。

（二）申报工程规模要求：

1. 房屋建筑工程

建筑面积 2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群体公共建筑工程，5000 平方米及以上的单体公共建筑工程；3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住宅小区同期开发同一标段的整体申报工程，5000 平方米及以上的非住宅小区内的单体住宅工程；3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工业厂房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1）单座桥长度 500 米及以上或单跨 50 米及以上，且工程造价 5000 万元及以上的城市立交桥、跨河桥；

（2）长度 1000 米及以上或工程造价 1 亿元及以上的城市隧道、综合管廊；

(3) 面积 10 万平方米及以上或工程造价 5000 万元及以上的城市道路；

(4) 面积 2 万平方米及以上或工程造价 5000 万元及以上的城市广场；

(5) 日处理 200 吨及以上或工程造价 5000 万元及以上的垃圾无害化处理场；

(6) 日处理 2 万吨及以上、日供水 3 万吨及以上，或工程造价达到 5000 万元及以上的污水处理厂、供水厂。

3. 工程造价 1000 万元及以上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4. 绿化面积 2 万平方米及以上或工程造价 1500 万元及以上的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三、申报和推荐程序

(一) 申报工程的承建单位填报《南昌市优质建设工程奖申报表》并附相关申报资料，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签署推荐意见后逐级上报。

(二) 申报资料包括以下内容：

1. 《南昌市优质建设工程奖申报表》；
2. 工程施工许可证；
3. 联合承建工程应提供联合承包合同；
4. 主要参建单位分包施工合同；
5. 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防验收证明及竣工验收报告）；

6. 市优质结构工程或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示范工程证明；

7. 工程彩色数码照片 20 张。

(三) 南昌市建设工程综合监督事务中心（以下简称“市建监中心”）所监督工程项目的申报单位将申报资料报市建监中心审核盖章后，由市建监中心将审核情况和拟推荐的工程项目名单汇总报送市住建局质量安全监管科（项目名单应包括：工程名称、施工单位、项目经理、监理单位、总监、建筑面积、结构层次、工程地点、工程类型、工程现场复查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内容）。

(四) 南昌县、进贤县、安义县、新建区、高新区、经开区、湾里管理局的工程项目申报单位将申报资料报工程受监质量监督机构审核盖章，并经属地住建部门推荐后，由属地住建部门将审核推荐情况、拟推荐的工程项目名单和《南昌市优质建设工程奖申报表》及其它申报资料汇总一并报送市住建局质量安全监管科（项目名单内容要求同上）。

(五) 市本级及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申报市优质建设工程奖项目应排序上报，否则不予受理。

(六) 申报市优质建设工程的项目符合以下任一条件的优先申报推荐：

1. 上年度获得南昌市建筑业龙头企业、骨干企业称号的企业，优先推荐其符合要求的工程项目，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根据《关于促进南昌市建筑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文件精神）。

2. “星级绿色建筑工程和我市海绵示范项目库内的建设项目”

优先推荐，需要提供绿色建筑标识证书（或者星级绿色建筑图审合格证）和我市海绵办提供的证明文件（盖章确认）（根据省住建厅《江西省优质建设工程奖评选办法》文件精神）。

3. 采用 BIM 技术的项目。

四、有关要求

（一）申报 2023 年度南昌市优质建设工程奖严格执行《南昌市优质建设工程奖评选办法》。申报企业必须实事求是，不得隐瞒事实真相，不得弄虚作假，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谋取获奖。对违反相关规定者，视其情节轻重，给予批评警告，直至撤销申报和评选资格。

（二）评审工作人员要坚持质量第一，公平公正的原则，秉公办事，严守廉洁自律和中央“八项规定”“六项禁令”等相关规定精神，自觉抵制各种不正之风。对违反相关规定的人员，我局将按有关纪检监察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三）工程现场复查时间另行通知。

1、联系人：朱广平 市住建局质量安全监管科

联系电话：0791-83884162

办公地址：南昌市红谷滩区香江路 199 号市住建局 1605 室

电子邮箱：1031934578@qq.com

2、联系人：熊婵娟 南昌市建设工程综合监督事务中心

联系电话：0791-88535726

办公地址：南昌市丰和中大道 1318 号建设大厦 2320 室

电子邮箱：ncjszj@163.com

附件：南昌市优质建设工程奖申报表



南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4年1月8日印发

南昌市优质建设工程奖申报表

工程名称：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公章)

申报日期： _____

南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填表说明

1、申报单位填写《南昌市优质建设工程奖申报表》，加盖公章，打印装订一式两份。

2、填写的工程名称必须与施工许可证等文件中的工程名称一致。如有变更，需有有关批准文件。

3、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总包、分包）单位名称填写应为单位全称，单位名称必须同合同中的单位名称（章）一致。如有更名，需有有关批准文件。

4、申报材料中涉及工程地址、工程造价、工程规模、建筑面积、结构类型等必须与工程一致。如有差异，要有相应的变更证明。

5、工程类别分：住宅建筑、公共建筑、市政公用、建筑装饰装修、城市园林绿化。

6、房屋建筑工程填写建筑面积（m²），其他工程填写工程规模。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填报建造师或项目经理。

7、工程质量情况主要填写：工程施工特点和亮点、施工关键技术、施工过程控制、施工技术资料、施工质量验收、交付使用等情况和获得的荣誉奖项等。

8、表内签署意见栏必须写明对工程质量的具体评价意见。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意见应含有工程有无结构裂缝、有无渗漏等工程质量情况及是否同意申报等方面内容。

一、申报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竣工验收时间		验收备案时间	
工程造价	万元	建筑面积	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工程类别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二、申报单位简况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资质等级		法人代表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资格证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申报意见:			
施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三、主要参建（分包）单位简况

1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资格证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参建（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工程造价 占总造价 %
	申报意见： 参建（分包）施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2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资格证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参建（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工程造价 占总造价 %
	申报意见： 参建（分包）施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3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资格证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参建（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工程造价 占总造价 %
	申报意见： 参建（分包）施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四、工程质量情况简介

五、监理单位意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总监理工程师		联系电话	
申报意见:			
监理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六、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申报意见:			
建设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七、各部门推荐意见

工程受监质量监督部门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工程所在县（区）住建部门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市建设工程综合监督事务中心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南昌县、进贤县、安义县、湾里管理局、新建区、高新区、经开区申报的工程填写第一栏、第二栏；南昌市建设工程综合监督事务中心受监的项目填写第三栏。

八、专家评审意见

评审意见:

专家组成员:

年 月 日